

中华奇婚异俗

邹绍志 著
民族出版社



中华 奇婚异俗

邹绍志 著

人

民

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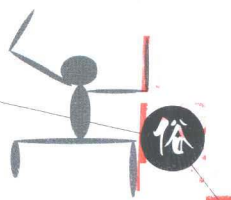
学

社

社

奇

俗



责任编辑:哈 斯 覃代伦

装帧设计:刘家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奇婚异俗 / 邹绍志编著. —北京:民族出版社, 2001. 9

ISBN 7-105-03097-6

I. 中... II. 邹... III. 婚姻-风俗习惯-中国 IV. K892.

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8)第 03776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http://www.e56.com.cn>

民族出版社微机照排 北京艺辉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1 年 9 月第 1 版 2001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18.25 字数:440 千字

印数:0001~4000 册 定价:29.80 元

该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总编室电话:64212794;发行部电话:64211734)

自序

中国文化是十分重视家庭的。孟子曾谓：“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这是因为，家庭是一个国家的基本社会单位，只有家庭康泰，国家才能太平。家庭是通过婚姻而营造出来的，没有婚姻，也就无家可言。故《礼记》云：“夫妇者，万世之始也。”夫妇，是通过婚姻形式缔结的，它之所以是“万世之始”，是因为它不仅是人类最重要的生活内容，而且是人类赖以繁衍的唯一方式。人之为人，除了自然属性外，更主要的是具备了社会属性。人们在为生存劳作和营生时，必然要同他人交往和协作，这样，就必然要产生一种具有群体性、倾向性的社会行为和活动方式，这就是我们常说的习俗。既然婚姻是“万世之始”，自然也会产生有关婚姻的习俗。关于婚姻习俗，我们简称之为婚俗。

习俗是社会人的社会活动产物，因此，有人必有俗。婚俗和其他习俗一样，只不过是人们“从众意识”的认同心理上的一种表现而已，没有日出日落那样不可变更的道理。往往是一人行之，他人认可，三者仿效，便形成一种“风气”，积久成习的“风气”就是风俗。阶级出现后，一些民间的风俗习惯被当权者用典章形式固定化、程式化、复杂化、制度化和神秘化，便成为礼俗。正如台湾学者朱岑楼先生在为马之骥先生的《中国的婚俗》一书所作序言中所说：“俗先于礼，礼本于俗。礼以俗为基础，俗中含有礼的成分。合言之，礼俗就是民间生活习惯中所具

有的行为规范。”不言而喻，婚嫁亦然。婚姻习俗的产生和发展，必然会出现一种对其予以规范的轨仪，这就是婚姻礼俗。可以说，现存于中华民族大家庭中的多姿多彩的婚姻风俗习惯，绝大多数都是以婚姻礼俗形式传承下来的。

我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由于各个民族所处地域的不同和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差异，故在文化传统、宗教信仰、风俗习惯和民族心理上都存在着较大的差别。这种差别在婚俗上表现得尤为明显。不仅各个民族之间的婚俗各不相同，千差万别，就是同一个民族，由于地域的不同，也存在着很大的差异，真可谓“十里不同风，百里不同俗”。我国的这种千姿百态、绚丽夺目的婚姻习俗，是一种包罗万象的民俗现象和文化现象，是人类学、社会学、宗教学、民族学、文化学和历史学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宝库，所以，早为中外学者专家青睐和关注。有关中国婚姻礼俗的著述甚丰，成果卓然。但是，对于中国婚俗的传说和故事，专家和学者们给予的关注却远远不够，这不能不说是一件憾事。

婚俗作为民俗的重要内容之一，也像其他民俗事象一样，是通过民众口头、行为和心理表现出来的，并通过多种方式和路线传承下来。在其传承过程中，民间文学艺术，如神话、传说、故事、歌谣、谚语、音乐、舞蹈等等，是其传承的重要载体。因此，要研究中国婚俗，就不能脱离大量流传于民间的婚俗故事和传说。这是因为，有关的婚俗故事和传说，正是每种婚俗的起源和成因的注释和解说，蕴含着极为丰富的内涵和信息。由此可见，对于大量流传于民间的婚俗故事和传说进行系统的搜集和整理，便至为重要。遗憾的是，研究中国婚俗的学者和专家虽多，却很少有人做这方面的工作。我指的是对中国婚俗故事进行“系统的”搜集和整理，而不是零星的搜集和整理。笔者虽自知浅薄，但有感于此，仍不揣浅陋，以求一试。《中国婚俗故事》就是笔者在这种心境下的试验品。虽然丑陋，但抛砖引玉之人岂会

顾及貽笑大方！

前面说过，婚俗和其他一些风俗一样，只不过是人们“从众意识”认同心理上的表现形式而已。这样，婚俗必然和其他风俗一样，存在着良莠之分。随着时代的进步，不少恶俗陋习必遭淘汰，而一些良俗则得以保存。实际情况也是如此。时至今日，不少陋习已被破除，而那些充满乡土情趣的有益无害或者虽无益却也无害的婚俗则得以保存或允许继续存在。这并不是说，所有的恶俗陋习都已不复存在了，相反，在中国广大农村，一些恶俗陋习依然像一条锁链一样，锁住人们的手脚，禁锢着人们的灵魂。这就需要我们站在时代的高度，深刻认识婚俗和一些习俗的形成过程是可以融进人为的意识因素，从而创立、培育积极向上的新风俗，而不应只是一味地盲目地、被动地听任旧的风俗继续风蚀人类在行进中矗立起来的一座又一座道德丰碑。尽管婚俗同其他风俗一样，都是时间在人们认同心理上的历史积淀，因而具有从中认识历史的价值，但是，我们研究婚俗的目的是为了探求婚俗事象的内在的精髓及其发生发展，变化消亡乃至更新的规律，以期达到宏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目的。为此，在搜集整理婚俗故事时，特别是在结集出版时，就不能不加选择。同时，人类的婚姻形态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的，婚姻礼俗也是随着时代的进步而发生变化和进步的。虽然中国是一个有着数千年文明史的国家，每个时代都有与之相适应的婚俗，而且在历史上曾经存在过的一些婚俗也有相关的故事和传说被传承下来，但是，如果将所有的婚俗故事和传说都编录下来，不但不现实，也没有必要。因为拙著《中华奇婚异俗》不同于一般的民间文学资料本，如果那样做，也是一种不负责任的态度，甚至会产生负面影响。故拙著所采用的婚俗故事，多为目前仍在流传且较为健康的婚俗故事。这些故事和传说，从其内容来看，或是体现男女双方对爱情的忠贞和对旧礼教的反叛；或是对劳动、智慧和勇敢的赞美。

许多婚俗故事，散发着乡土的温馨气息，能给人以美的享受，激发人积极向上。少数婚俗虽然在现实生活中已不复存在，但消亡时间不长，而且与之相关的婚俗故事仍在留传，拙著亦有选择性地加以录用。之所以如此，就是想让读者对婚俗的历史过程有个较全面的了解。

《中华奇婚异俗》着眼于故事，但不同于一般的故事读物，不仅仅以讲述故事为满足，而是借助故事，向读者介绍中国各民族的绚丽多姿的婚姻风俗。让广大读者特别是青少年读者既能从一个个美丽动人的故事中得到美的享受，又能从中受到启迪，得到教益。为此，在撰写每个婚俗故事之前，都对这种婚俗作了简要介绍，特别是在撰写少数民族的婚俗故事时，尤其如此，除了介绍与故事相关的具体婚俗事象外，还对该民族的婚姻家庭状况以及民族特点也作了必要的介绍。这样做的目的，就是为了增强本书的知识性，以期向广大读者提供一本既有趣味性、可读性，又有一定的知识性和学术性的读物。

婚俗和其他一些风俗一样，在其形成过程中更多的是人为的有意识的行为，然后才是“从众意识”认同心理上承认和仿效，才“积久成习”。因此，婚俗和其他风俗一样，既是历史的沉积和延伸，还会向前发展和进步。所以，它不应只是为了说明过去，单纯地解释自身，还应更多地去创造未来。笔者相信，广大读者读过拙著后，一定会认同此理！

目 录

自 序	(1)
岳父和岳母(汉族)	(1)
妻子等于“堂客”(汉族)	(6)
大红“囍”字高高挂(汉族)	(8)
娶媳妇为何要用轿抬(汉族)	(13)
闹房酒和闹洞房(汉族)	(16)
三媒六证和洞房的来历	(19)
月下老人拴红线(汉族)	(23)
送手帕定情	(30)
新媳妇为何要由兄长背着上轿(汉族)	(39)
为何娶亲不吹喇叭(汉族)	(45)
嫁妆为何一定要有玻璃屏(汉族)	(48)
翻箱底亮嫁妆(汉族)	(55)
枣子与“早子”、筷子与“快子”(汉族和仫佬族)	(64)
丑新官人(汉族)	(76)
朝水缸抓糖(汉族)	(80)
封筒钱(汉族)	(83)
“打花脸”(汉族)	(87)
“女通脚”(汉族)	(101)
喝酒要喝“女儿酒”(汉族)	(104)
以石定亲(汉族)	(111)
“开脸”(汉族)	(115)
盐打新郎(汉族)	(118)
“拦车马”(汉族)	(123)

隔船抛新娘(汉族)·····	(129)
“催轿汤”(汉族)·····	(141)
新娘哭嫁收眼泪钱(汉族)·····	(147)
半夜打鼓接新娘(汉族)·····	(157)
扣筛子避邪(汉族)·····	(163)
娶亲花轿不从城隍庙前过(汉族)·····	(167)
奇不奇,新娘出嫁穿寿衣(汉族)·····	(170)
怪不怪,新婚嫁妆是棺材(汉族)·····	(174)
娶女婿(汉族)·····	(183)
新娘头盖红帕(汉族)·····	(194)
皇帝上门汉(汉族)·····	(205)
寡妇改嫁(汉族)·····	(216)
奇特的布里亚特婚俗(蒙古族)·····	(238)
“戴天头”(藏族)·····	(252)
草原上的“姑娘追”(哈萨克族)·····	(262)
“莫雁礼”(朝鲜族)·····	(267)
“挑葱会”(苗族)·····	(281)
凿壁探婚(瑶族)·····	(288)
凿衣试才(黎族)·····	(298)
捉新郎、掐新娘、树枝探情(白族)·····	(310)
婚礼中为何要进行摔跤赛(彝族)·····	(326)
哭嫁(土家族)·····	(332)
坐床(土家族)·····	(358)
新娘给小孩摸牙床(土家族)·····	(363)
追打“鲍鼓”(布依族)·····	(370)
吹木叶、送花包(布依族)·····	(376)
“偷新娘”、“偷女婿”和“检线”仪式(布朗族)·····	(383)
新郎挨打不还手(仡佬族)·····	(393)

唱“哈利”(东乡族)	(403)
水泼“纳信”、唱“道拉”和偷“福气”(土族)	(409)
以茶订婚(拉祜族)	(417)
唱歌打开五把锁(普米族)	(426)
卧地谈情(佤族)	(442)
婚礼上跳锅庄(羌族)	(457)
捆绑方成夫妻(柯尔克孜族)	(468)
抬公公(保安族)	(474)
新娘穿草鞋(侗族)	(485)
半夜“偷”老婆(侗族)	(493)
真姻缘、假抢亲(纳西族)	(498)
藏新娘和背水撒米(哈尼族)	(504)
新郎背着新娘跑(高山族)	(514)
深山藏三天,回来结良缘(傈僳族)	(520)
牛踏路,解冤仇(畲族)	(528)
“帐房戴头”和三箭“射”新娘(裕固族)	(534)
新娘“过草桥”(景颇族)	(544)
新郎从妻居(傣族)	(557)
婚礼上为何要唱哀歌(德昂族)	(565)
后记	(574)

“岳父”和“岳母”（汉族）

在古时，妻子的父、母亲，分别称之为“外舅”和“外姑”。后来，这种称呼为“丈人”和“丈母”所代替。但是，“丈人”和“丈母”也并非是对妻子的父母的专称，而对老年人也都称之为“丈人”和“丈母”。如《论语·微子》中就有“子路从而后，遇丈人，以杖荷蓑”之语，很明显，此中的“丈人”是指一老翁。又如《资治通鉴·唐德宗贞元二年》中，就有“丈母垂白”之句。这里的“丈母”就是指老年妇女。除此而外，“丈人”也是女子对其丈夫的称呼。如古乐府《病妇行》就有“妇病连年累岁，传呼丈人前一言”之语。这里的“丈人”便是指女子之夫。到了唐代，妻子的父母除继续被称之为“丈人”和“丈母”之外，又被称之为“泰山”和“泰水”以及“岳父”（“岳翁”、“岳丈”）和“岳母”。为什么要将妻子的父母称之为“岳父”和“岳母”呢？说起来，还有一个十分有趣的故事呢！

相传唐玄宗开元十三年，明皇根据一些大臣的建议，决定封禅于泰山。所谓封禅，就是帝王亲自率领朝中文武百官到泰山祭祀。登泰山筑坛祭天曰“封”，在山南梁父山上辟基祭地曰“禅”。封禅始于春秋战国时的齐鲁等国，但规模不大。真正大规模封禅，则始于秦始皇，汉武帝时也曾搞过这种活动。由于封禅要大规模兴师动众，劳民伤财，所以历代帝王搞这种活动时都十分慎重，不轻易举行。唐玄宗既然要搞封禅，自然不能马虎。为了使这一天天下瞩目、朝野关注的封禅活动万无一失，便派燕国公

张说（公元667—730年）为封坛使，总揽此事。并许诺，封禅后，朝中文武百官，自三公以下，例迁一阶，同时大酺天下。

张说有个女婿，姓郑名镒，乃开元庚申年进士。郑镒的父亲为张说的同窗好友，也是一个有名的儒学之士，只是英年早逝，未能大展宏图。张说是个极重感情的人，虽然身居高位，但不忘老友遗孤。当郑镒学有所成，便极力推荐进京应试。由于有他的力荐，郑镒才得以名题金榜。郑镒成为新科进士后，他又将女儿彩云许配给他，使之成为自己的东床快婿。

郑镒虽然得中高第，但是，那时朝廷人满为患，职位少有空缺，所以郑镒也像许多进士一样，只好在京城候缺。在这种形势下，尽管张说身居宰辅要位，也不能随心所欲。最后也只能将郑镒放到洛阳附近的一个小县当了一名主簿（同县丞一样，同为县令属官，位在县丞之后，为正九品或从九品）。对这种安排，不要说郑镒本人十分不满，叫苦不迭，就是张说，也于心不安。且不讲有屈郑镒的满腹经纶，对他这个权倾朝野的宰辅来说，也是十分蚀面子的事。不过，张说毕竟是张说，他深知“欲速则不达”的道理，虽说自己有拥立明皇之功，深受皇上宠信，但是，若明目张胆地将女婿安排到重要位置上来，就是皇帝爷看在老面子上不讲什么，朝中文武大臣特别是那些与自己有过节儿的大臣们，定会借此大做文章。那样一来，不仅对羽毛未丰的郑镒极为不利，就是对自己来讲，也是授人以柄，自找麻烦。他想得很远，为了给女婿铺一条仕途的坦道，必须进退有序，张弛适度。表面上看，将他安置到一个小县任主簿是有点委屈，但从长远来看，却是一着妙棋，这不但为自己捞到了不徇私情的政声，也为女婿郑镒日后的飞黄腾达打下了坚实的基础，有了起跳的跳板。他相信，只要自己能继续得到皇上的信赖，就不愁找不到提拔女婿的合适的时机。所以，当郑镒带着彩云到他面前发牢骚时，他便对他们说：“你们年纪轻，不知仕途险恶，弄不好是要翻船

的。”

郑镒和彩云听他这么讲，当然会以为是他不愿尽力了，于是便按照事先商量好的对策，当场在张说的面前演出了一出吵“内行架”的“双簧”。

郑镒等张说话音一落，便对张说道：“俗话说得好，‘一个女婿半个儿’，您现在为了保自己的乌纱帽，根本不把小婿的前程放在心上，这哪里还谈得上将我当半个儿看?!”

郑镒话音刚落，彩云便对他斥责道：“你这是什么屁话？我爹对你够好的了，你还不满足!?要不是我爹的面子，你恐怕连个九品主簿也当不上呢!”

郑镒冷冷一笑，说道：“要不是因为我娶了你，做了当朝宰辅的女婿，说不定早就当上了七品县令，甚至五品知府呢!”

彩云故装糊涂地质问：“你这是什么意思?!是不是后悔娶了我?”

郑镒说：“假如我的老丈人不是朝中要员，他就不会担心别人指责他搞裙带关系而有意对我进行限制，让我呆在偏远小县，使我难以施展自己的才能……”

彩云生气地说：“那好呀，既然你后悔了，你可以下一道休书，将我休了嘛!”

郑镒朝张说扫了一眼，见他脸色十分难看，不由暗自高兴，知道自己和彩云的争吵已经触痛了老丈人的自尊心。他是个聪明人，知道再不刹车，老丈人一定会大发雷霆。于是，他决定适时降温，以情来打动这个十分爱面子的老丈人。他对彩云说：“你这是什么意思？你把我郑镒当成什么人了？我才不会为了一官半职而休妻呢！我只能自认倒霉!”

彩云又要开口，张说讲话了：“你们别吵了！欲速则不达，你们懂不懂?!你们走！我心里有数!”

郑镒夫妇自然是心有灵犀一点通，便高高兴兴地离去。

后来，郑镒听说明皇要搞封禅，而老丈人张说又被任命为封坛使，他想，若不抓住这个机会，以后再想升迁的可能性就微乎其微了。于是，他便修书一封，派人面呈张说。

不想，送信人还未回来，便有圣旨到，着令他火速赴京。

虽然圣旨没有明讲回京的任务，但郑镒心中有数，这一定是老丈人对自己另有安排。于是，便连夜赴京，面见张说。张说告诉他，明皇已同意让他担任封坛联络使，负责朝廷同泰山方面的联络。

经过精心筹备，明皇李隆基率文武百官和后妃嫔娥，浩浩荡荡离开京城，向泰山进发，经过近一个月的时间，方才到达泰山，“封”以拜天，“禅”以祭地，既虔诚又热烈。“封禅”后，唐明皇便令张说对在封禅中有功人员论功行赏，并对三公以下的文武百官各迁升一阶。回到长安后，明皇便在皇宫设宴，犒赏朝中文武百官及在封禅中的有功之臣。

皇帝设宴，自然规格极高，热闹非凡。吃的是山珍海味，喝的是琼浆玉液，而且还有乐班鸣奏，优伶伴舞。这唐明皇李隆基既是唐室中兴的明主，又是极会玩耍、贪图快活、被后世尊崇为梨园祖宗的风流魔王。在这种场合，他自然不甘寂寞，不仅让爱妃杨玉环率众宫娥嫔妃翩翩起舞，而且亲自击板弹唱，甚至不顾皇帝威仪，手舞足蹈。兴尽之后，便对朝臣一一褒奖慰勉。当已被张说由九品擢升为五品的太子舍人郑镒来到他的面前时，他不由一愣，他清楚记得，这郑镒乃是燕国公张说的女婿，为开元庚申年进士，当初，他曾准备将其破格重用，但张说却力主将其外放洛阳，为一小县主簿。为此，他还对张说的大公无私大加褒奖。为何时不过三年五载，这郑镒便骤然升至五品的太子舍人？而且还身着紫绯？于是，他惊讶地对郑镒问道：“你不是张爱卿的女婿郑镒吗？”

郑镒道：“微臣正是郑镒。”

明皇又道：“你不是在洛阳任九品主簿吗？怎么突然成为五品的太子舍人？”

郑镒惶恐不安，无言以对。

众大臣亦面面相觑，不知如何回禀。这时，一直跟随在明皇身边的喜剧演员黄绪焯对明皇道：“郑大人之所以能平步青云，由九品骤至五品，实乃泰山之力也。”

明皇始而一愣，继而恍然大悟，笑道：“啊，朕知道了，泰山有丈人峰，郑卿定是得到丈人峰山神的庇佑……”

众大臣一听，无不大笑。

张说见事情败露，慌忙走到明皇面前，双膝跪地谢罪：“臣罪该万死！”

明皇虽然对张说利用职权重用女婿之举颇为不满，但是想到他对自己的拥立之功，并无意因此对其进行处置，何况今日乃大喜之期，也不愿因此事而败兴。加之他对郑镒的才学还是有所了解的，对其进行破格提拔也不是毫无道理的，所以，他对张说道：“爱卿何罪之有？昔日祁奚内举不避亲，外举不避仇，郑镒虽为爱卿的东床快婿，但比起祁奚荐举自己的儿子祁午来说，爱卿这又算得了什么？快快请起！”他说罢，又对郑镒说道，“郑卿，你之所以能由九品骤至五品，全仗你的老丈人之力也，快过来拜谢‘泰山’！”

尽管明皇话语中带有揶揄成分，但却无太多恶意，郑镒只好上前拜谢张说的提携之恩。

从此之后，人们便将妻子的父亲称之为“泰山”。因为泰山是五岳之首，故又称之为“岳父”，而将丈母娘称为“岳母”。

108359

妻子等于“堂客”（汉族）

中国许多地方，特别是湖南、湖北、江西和四川等地，都将妻子称为“堂客”。为什么会有这种称呼呢？

据说，很早很早以前，有个教书的老秀才，很有才学，但为人十分儒腐。有一年，他的一位在京城当官的“同年”（即同学）写信要他去京城参予一部文典的编纂，他接信后二话没说便匆匆起程。他的老伴问他：“你走后，儿子的婚事是否推迟？”

他说：“不用等我了，你主持操办一下就是了。”

老秀才离家不久，他的儿子就将新媳妇娶了回来，由于路途遥远，老秀才当然不能回家参加儿子的婚礼。一年以后，老秀才完成了文典的编纂任务，回到家乡。那时能上京城参加编纂典籍，在地方上是被看成十分风光的大事，老秀才理所当然地被人看作是大学问家，所以，听说老秀才回家了，府县官员以及当地的名流纷纷登门造访。一时之间，老秀才家人来人往，络绎不绝，异常热闹。老秀才见府、县官员和当地名流来访，自然十分高兴，便令家人大摆宴席。

老秀才是个书呆子，吃家里饭，却不管家里事。大小一切应酬，自然全落到儿子身上了。儿子在堂屋招呼客人，实在忙不过来，便将妻子叫出来帮忙。

那时，江南各地都有个不成文的规矩，凡是结过婚的女子是不准进堂屋的（除非祖辈主事的男性——如祖父——已经作古，则祖辈女性——如祖母——可在堂屋接待宾客），为什么？据说

堂屋是供奉祖宗牌位的地方，已婚女子进堂屋是对祖宗的极大的不恭。尽管用现在的观点看来是不可理解的，但是，在那个时候却被认为是理所当然的事情。儿子虽然知道妻子是不能进堂屋的，但因实在是忙不过来，才不得已将妻子叫出来帮忙。

老秀才刚刚送走一位客人返回堂屋，见儿媳突然走进堂屋，不由吃了一惊，忙问道：“小姐，你是何处来的宾客？”

媳妇没有料到公公会如此问她，还以为是开玩笑呢！羞得满面通红，忙跑进房里。

老秀才的儿子出来了，老秀才又问儿子：“适才那位女子是何人，怎么成了我家堂客？”

他的儿子哭笑不得，回答道：“她是你的儿媳妇，怎么说成是我家堂客呢？”

众宾客见老秀才连自己的儿媳妇都不认得，觉得好笑。老秀才的一位年兄开玩笑道：“年兄家风森严，公公和媳妇近在咫尺却互不相识，真个是男女有别呀……”

老秀才忽然问儿子：“你什么时候结婚了？为何不告诉我一声？！”

儿子解释是他吩咐母亲主持操办的，他一听，恍然大悟：“原来你已经结婚了！也好，免得我再操心。”

一个当地的名流见老秀才儒腐得可笑，遂编了一首顺口溜：

“年兄读‘子曰’，

家风真严格。

儿子娶新娘，

公公拜堂客！”

众宾客一听，不由哈哈大笑。从此以后，“堂客”二字便成了妻子的代名词。